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批准），連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3	90,277	116,132
直接成本		<u>(80,311)</u>	<u>(110,111)</u>
毛利		9,966	6,021
利息收入		2,207	1,81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9,398)	(3,585)
行政開支		<u>(22,213)</u>	<u>(18,245)</u>
經營虧損		(19,438)	(13,994)
融資成本		(123)	(8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279</u>	<u>-</u>
除稅前虧損		(19,282)	(14,076)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u>37</u>	<u>(5)</u>
年內虧損	6	<u>(19,245)</u>	<u>(14,081)</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後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		—	(35)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1)	—
		(1)	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1)	(3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19,246)</u>	<u>(14,11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242)	(14,079)
非控股權益		(3)	(2)
		<u>(19,245)</u>	<u>(14,08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243)	(14,113)
非控股權益		(3)	(2)
		<u>(19,246)</u>	<u>(14,115)</u>
每股虧損	8		
基本（港仙）		<u>(2.42)</u>	<u>(1.77)</u>
攤薄（港仙）		<u>(2.42)</u>	<u>(1.7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983	800
使用權資產		2,561	1,869
遞延稅項資產		77	19
按金及預付款項		34,263	34,206
		<u>37,884</u>	<u>36,894</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28,290	7,38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145	25,411
合約資產		18,486	18,582
已抵押銀行結餘		11,572	11,093
定期存款		6,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085	45,535
		<u>98,578</u>	<u>108,00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9,491	5,936
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保留金及應計費用		28,460	26,121
合約負債		1,185	6,966
應付稅款		328	307
租賃負債		1,449	1,541
		<u>50,913</u>	<u>40,871</u>
流動資產淨值		<u>47,665</u>	<u>67,1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549</u>	<u>104,030</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118</u>	<u>356</u>
資產淨值		<u>84,431</u>	<u>103,67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7,959	7,959
儲備		<u>76,472</u>	<u>95,71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4,431	103,674
非控股權益		<u>-</u>	<u>-</u>
總權益		<u>84,431</u>	<u>103,67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注資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重估價值 儲備 千港元	折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22年7月1日	8,000	40,537	11,572	5,916	-	-	51,621	117,646	2	117,64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5)	1	(14,079)	(14,113)	(2)	(14,115)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141	-	-	-	141	-	141
購股權失效	-	-	-	(3,921)	-	-	3,921	-	-	-
取消購回股份	(41)	41	-	-	-	-	-	-	-	-
轉讓	-	-	-	-	35	-	(35)	-	-	-
於2023年6月30日	<u>7,959</u>	<u>40,578</u>	<u>11,572</u>	<u>2,136</u>	<u>-</u>	<u>1</u>	<u>41,428</u>	<u>103,674</u>	<u>-</u>	<u>103,674</u>
於2023年7月1日	7,959	40,578	11,572	2,136	-	1	41,428	103,674	-	103,67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	(19,242)	(19,243)	(3)	(19,246)
購股權失效	-	-	-	(2,136)	-	-	2,136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3	3
於2024年6月30日	<u>7,959</u>	<u>40,578</u>	<u>11,572</u>	<u>-</u>	<u>-</u>	<u>-</u>	<u>24,322</u>	<u>84,431</u>	<u>-</u>	<u>84,43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9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6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土瓜灣木廠街3號飛達工商業中心3樓D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物業建築服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3年7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來自建築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建築服務	<u>90,277</u>	<u>116,132</u>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行政總裁）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其乃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因此，本集團僅呈列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入全部來自香港，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實際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所有收入確認時間均為一段時間。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之應佔收入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	13,836	33,594
客戶B	12,044	50,426
客戶C	9,245	9,976*
客戶D	14,636	76*
客戶E	<u>26,528</u>	<u>不適用</u>

* 相應的收入並無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

建築服務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建築服務。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可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將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會在計量時參考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合約估計總合約成本百分比。此方法提供對完工百分比最可靠的估計。

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無法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僅在預期可收回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收入。

客戶根據合約訂明的付款時間表向本集團支付合約價格。倘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會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約負債。

合約價格按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獨立售價乃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定。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	(34)	(13)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6
終止租賃之收益	7	-
政府津貼	-	348
訴訟虧損	(9,300)	-
(計提)／撥回貿易應收款項之呆壞賬撥備，淨額	(581)	2,352
計提其他應收款項之呆壞賬撥備	(450)	-
撥回／(計提) 合約資產之呆壞賬撥備，淨額	960	(6,344)
雜項收入	-	66
	<u> </u>	<u> </u>
	<u>(9,398)</u>	<u>(3,585)</u>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21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0
	<u> </u>	<u> </u>
	21	10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58)	(5)
	<u> </u>	<u> </u>
	<u>(37)</u>	<u>5</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會徵稅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會徵稅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就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任何部分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就該年度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9,282)</u>	<u>(14,076)</u>
按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項	(3,181)	(2,323)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之稅務影響	261	1,35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91)	(538)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206	1,503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	-
利得稅兩級制之稅務影響	(2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0
其他	<u>(3)</u>	<u>-</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u>(37)</u></u>	<u><u>5</u></u>

6. 年內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本集團年內虧損乃於扣除／(計入) 下列項目後得出：

核數師薪酬	650	688
董事薪酬	7,272	3,88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344	16,310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0	522
員工成本總額*	19,966	20,721
廠房及設備折舊	419	5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85	1,655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6)
終止租賃之收益	(7)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79)	—

* 於直接成本及行政開支支銷的員工成本分別為9,777,000港元(2023年：12,488,000港元)及10,189,000港元(2023年：8,233,000港元)。

7.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擬派股息。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19,242)</u>	<u>(14,079)</u>

股份數目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95,940</u>	<u>795,940</u>

9.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9,943	8,458
減：呆壞賬撥備	<u>(1,653)</u>	<u>(1,072)</u>
	<u>28,290</u>	<u>7,386</u>

本集團就建築工程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8,290	5,780
31至60日	–	1,232
61至180日	<u>–</u>	<u>374</u>
	<u>28,290</u>	<u>7,386</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定期予以審閱。於2024年6月30日，約100% (2023年：78%) 的貿易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且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該等客戶於過去並無拖欠付款。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總賬面值約為零港元 (2023年：1,606,000港元) 的應收賬款，本集團並未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由於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客戶持續作出其後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年內就呆賬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072	3,424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淨額	<u>581</u>	<u>(2,352)</u>
年末結餘	<u><u>1,653</u></u>	<u><u>1,072</u></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 超過90日	逾期 超過180日	逾期 超過1年	總計
於2024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率	0%	0%	0%	0%	100%	
應收款項 (千港元)	28,290	-	-	-	1,653	29,943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	-	1,653	1,653
於2023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率	0%	20%	50%	0%	100%	
應收款項 (千港元)	5,780	1,540	748	-	390	8,458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308	374	-	390	1,072

10.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及分包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9,491	5,654
31至60日	-	32
61至180日	-	-
超過180日	-	250
總計	<u>19,491</u>	<u>5,936</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7月1日	800,000,000	8,000
取消購回股份(備註)	<u>(4,060,000)</u>	<u>(41)</u>
於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u>795,940,000</u>	<u>7,959</u>

備註：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於2021年11月3日批准了一項股份回購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以回購最多80,000,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在GEM上已發行已付全額股份的10%。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照該股份回購計劃累計回購了4,060,000股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0.09港元，總代價為366,000港元，其中4,060,000股股份未註銷。2022年7月12日，本公司註銷了4,060,000股股份。購買股份的總金額已從股本和股份溢價賬戶中扣除。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包括收取股息、投票及資本退還之一切權利）享有同等地位。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盡量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本集團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並將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考慮在內。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籌集新借貸或償還現有借貸的方式來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12. 訴訟

向分包商作出附帶條款和解款項

有一家分包商（「原告」）對另一家分包商（「第一被告」）和永明建築有限公司（「第二被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提起了法律訴訟，涉及一筆總額為10,328,249.29港元的款項，據稱是欠付原告的未結清款項。管理層向法院提供9,300,000港元的附帶條款和解款項以最終解決索賠。於2024年2月9日，原告接受支付予法院的總額為9,300,000港元的款項，以解決全部索賠。

向第三方貸款

於2022年12月5日，明凱投資有限公司（「明凱」）（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對陳漢榮先生及袁秀連女士（「借款人」）逾期借款金額15,000,000港元、相關利息和訴訟費用提起了法律訴訟。2023年7月19日，明凱收到了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的書面判決（「判決」），判決指出借款人需要向明凱支付逾期金額、利息和法律費用。於2024年9月3日，上訴法院駁回了借款人暫緩執行判決的申請。

申索

於2024年8月21日，多寶發展有限公司（「原告」）根據合營企業協議向明凱提出申索。原告聲稱明凱違反合營企業協議的條款，並對明凱提出損害賠償、利息、費用及進一步及／或其他救濟的申索。由於法律程序處於初期階段，目前結果尚未確定。本公司董事預期此法律程序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6月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一名商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45%，代價最高為4,500,000港元（包括初始代價3,500,000港元、獲利代價A 500,000港元（如有）及獲利代價B 500,000港元（如有））。於2024年7月4日，本公司完成收購交易。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整個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開拓不同商機，就建築項目遞交了28份投標書，涉及總金額約2,510,700,000港元。鑒於經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策略，專注於提交利潤率合理的投標書，以緩和營運風險及減低整體所面臨的風險。不過，由於競爭激烈及香港房地產市場低迷，我們在提交的招標書中的中標率仍然較低。於報告期內，我們成功推出一個新項目，涉及合約金額約97,000,000港元。此外，我們監控5個已於過往年度大致完成的項目進展。本集團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尤其保持在低資產負債比率水平。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未來商機將根據建築市場的競爭以及香港物業市場的表現所釐定。利率上升導致本地房價下跌，影響董事決定不參與利潤率微薄的投標。我們期待香港政府實施各種政策以促進經濟復甦，以及未來美國聯儲局降息對房地產行業的預期正面影響。我們對現有情況的逐步改善持樂觀態度，並讚賞政府繼續致力於對土地開發和增加香港公共房屋的供應。董事會旨在建立我們現有的競爭優勢，以達致長期的業務目標和可持續發展。

此外，本集團在建築行業內實行多元化發展，尋求互補機會以提升股東的整體盈利能力。儘管我們擴展中國市場所做出的努力因不利條件而受阻，我們將繼續監察其進展和任何潛在的改善跡象，乃由於其為重要的市場機會。

展望未來，董事將審慎評估不同項目，於風險及潛在回報之間達至平衡。鑒於建築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尋找能夠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有利回報的新商業及投資機會。此舉可能涉及與來自不同行業的實體進行收購或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增強本集團的長期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16,100,000港元減少約22.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90,3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激烈競爭及年內承接的建築訂單減少所致。

直接成本

我們的直接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10,100,000港元減少約27.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80,300,000港元。成本減少與收入減少符合。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6,000,000港元增加約66.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0,0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5.2%上升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1.1%。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8,200,000港元增加約22.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22,2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業務招待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約3,6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9,400,000港元，增加約161.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訴訟虧損增加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5,000港元已變更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約37,000港元。該變更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增加及遞延稅項抵免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約為19,2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14,100,000港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i)毛利增加；(ii)行政開支增加；及(iii)其他虧損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內繼續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7,1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45,500,000港元)、定期存款約6,0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零港元)及已抵押銀行結餘約11,6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11,1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未償還計息借貸(2023年6月30日：零)，而於2024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1.9倍(2023年6月30日：約2.6倍)。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36,4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144,900,000港元)，而資產資金來自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分別約52,0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41,200,000港元)及約84,4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103,7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計息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計息借貸及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23年6月30日：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11,6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11,100,000港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2023年：銀行融資及履約擔保）的抵押品。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壽險保單的已付按金（賬面淨值總額為約9,3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9,200,000港元）），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2023年：銀行融資及履約擔保）的抵押品。此外，本集團已抵押現金按金約25,0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29,200,000港元），以擔保第三方授予的履約保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主要以港元計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且本集團並無就外幣風險制定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7,959,400港元（2023年6月30日：7,959,400港元），且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795,940,000股（2023年6月30日：795,9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

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6月30日：零港元）。

分部資料

所呈列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銀行及第三方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擔保，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其與客戶就建築工程所訂立之合約項下責任的抵押。本集團擁有或然負債，涉及就因本集團未能履行責任而客戶根據擔保提出任何申索時須向銀行及第三方作出彌償。

於2023年6月30日，銀行提供履約擔保約10,758,000港元以若干銀行存款及壽險保單存款以及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於2024年6月30日，銀行未提供任何履約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第三方提供履約擔保約25,0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37,729,000港元）以本集團之現金按金作抵押，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1名僱員（2023年6月30日：36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0,000,000港元（2023年6月30日：約20,700,000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個人的表現及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可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競爭權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述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高浚晞先生於2023年11月29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正在尋找合適人選以盡快填補行政總裁的空缺。同時，董事會認為現有董事會成員能夠共同分擔行政總裁的權力及責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內已全面遵守操守準則載列的相關買賣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6年3月9日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6月30日，合共16,8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其他僱員，該等購股權可認購16,8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1%）。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失效及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2023年 7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棟強先生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7,900,000	-
高浚晞先生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7,900,000	-
其他僱員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1,000,000	-	-	1,000,000	-
總計					<u>16,800,000</u>	<u>-</u>	<u>-</u>	<u>16,800,000</u>	<u>-</u>

本公司於2024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2024年股份計劃（「**2024年股份計劃**」）並終止購股權計劃。自2024年股份計劃採納以來，概無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及獎勵。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梁子煒先生（主席）、馮鈺堯女士及鄭渭文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子煒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舉行。一份載有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及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3年6月30日：零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4年12月17日（星期二）至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6月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一名商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45%，代價最高為4,500,000港元（包括初始代價3,500,000港元、獲利代價A 500,000港元（如有）及獲利代價B 500,000港元（如有））。

於2024年7月4日，本公司已完成收購交易。有關交易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5日、2024年8月2日及2024年8月21日之公告。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股東、客戶、分包商及業務夥伴給予本集團的不懈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整個年度的辛勤努力及熱誠投入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棟強

香港，2024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主席）、譚秉麟先生、黃煦榆女士及郭佩詩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子煒先生、鄭渭文先生及馮鈺堯女士。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mcl.com.hk內。